

# 山东省价格协会文件

鲁价协会发（2017）9号

---

## 关于组织申报第七届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的通知

各市物价局、价格协会、各有关单位：

按照中国价格协会“关于组织好第七次‘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中价协办[2017]20号）文件要求，省价格协会将组织开展申报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凡符合“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奖公告”中（附件）有关要求的研究成果均可申报。

2、按照中国价格协会要求，申报者要认真填写第七届“薛

暮桥价格研究奖”申报表，并提交研究成果。

3、申报者于9月31日前将申报表及研究成果一式三份报省价格协会秘书处。论文电子版请发送到山东省价格协会邮箱，并注明“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由省价格协会初审后统一上报中国价格协会。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是国家物价系统高层次奖项，每三年评选一次，请有关单位及个人积极参与。以展现我省价格理论研究水平。

联系人：张秀敏

联系电话：0531-86974978

电子邮箱：sdjgxx@sina.com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东关大街长盛北区38号

附件1：关于组织好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附件2：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论著奖申报表

附件3：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特别贡献奖申报表



山东省价格协会

2017年6月19日

附件1:

# 中国价格协会文件

中价协办[2017]20号

---

## 关于组织好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 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副省级省会城市价格协会（学会）、各直属分会（专业委员会）：

按照中国价格协会脱钩改革实施办法，文宣类事项（《价格理论与实践》、《中国价格监管与反垄断》、《中国物价年鉴》以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仍然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主管、中国价格协会主办。经商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价监局并经国家发展改革委领导批准，中国价格协会将在2017年度组织开展“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第七届评奖活动。

本届评奖活动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

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重点评选十八大以来在价格与市场方面的理论研究、实际工作及相关业务中成绩突出的成果和人物。

前六届评奖活动，受到了各级价格主管部门和价格协会（学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的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本地区、本系统的申报、推荐工作，这对于促进各地价格协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工作，动员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投身于价格理论、政策研究，提高“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有着重要的意义。为做好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申报和推荐的组织工作，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开展申报推荐工作**

请各地价格协会（学会）及时向当地价格主管部门汇报本届评奖工作的重要内容和安排，争取领导的支持；及时转发并通过协会网站、刊物等载体向社会和价格系统、会员系统、会员单位通告推荐和申报办法，组织好申报推荐工作。各直属分会（专委会）要组织好本系统申报推荐工作。请各地价格协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要对申报论著认真进行初选，注重质量，择优推荐，并把初选后的作品及人选统一向“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报送。

### **二、以评选工作服务政府、服务社会，促进价格改革创新**

开展价格理论、政策研究是各级价格协会的主要职责之一，是价格协会为会员、为政府服务的重要抓手。要把近几年协会会

员和社会各界进行价格理论、政策研究中的优秀成果充分“挖掘”出来，把价格改革和理论研究中的杰出人物推举出来，给予表彰和弘扬，以承前启后，激励来者。要通过组织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活动，加强协会服务功能，进一步发挥协会在开展价格理论、政策研究和舆论宣传中的积极作用。

### 三、加强沟通，确保工作进度和质量

对评选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与中国价格协会“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办公室沟通。为保证评选工作进度和质量，请各地各单位务必在申报截止日期之前完成申报推荐工作。

附件：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公告



中国价格协会  
2017年5月3日

附件：

## 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公告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是经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审核确认，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主管、中国价格协会主办的我国专门表彰价格研究优秀成果的最高奖项，每三年一次定期进行评选、表彰。其宗旨是弘扬薛暮桥同志理论联系实际的精神，在价格研究中营造严谨治学、求真务实和开拓进取的学术气氛，促进价格研究更好地为深化价格改革、提高价格管理水平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服务。该奖项于1995年设立以来，得到了宋平、朱镕基、田纪云、李铁映、陈锦华、曾培炎、汪洋、马凯、张平等领导同志的关心、支持。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地方价格主管部门以及诸多经济学家对该奖项的评选一贯高度重视，给予多方面的指导和支持。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积极参与了各界评选。

根据《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章程》，中国价格协会将进行第七届评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奖项的类别

本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设“著作奖”、“论文奖”和“特别贡献奖”三个奖项。“著作奖”、“论文奖”针对论著，“特别贡献奖”针对个人。其中著作奖不超过6部，论文奖不超过60篇，特别贡献奖不超过3人。

### 二、对申报论著的要求

1. 申报论著须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

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突出工作导向、问题导向，重点围绕十八大以来价格与市场方面的理论研究、实际工作及相关业务，着力于探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价格形成、价格运行、价格体制、价格管理的理论和价格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的研究成果；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方面的成果。

2. 申报论著的理论、观点、方法应有创新，对策建议须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有利于促进价格理论的发展，有利于解决实际价格问题。

3. 申报著作应是正式出版的专著。论文集不能作为著作申报，但其中的符合申报条件的单篇论文可以申报“论文奖”。申报论文一般应已在正式报刊上发表，或者其研究成果已被有关部门采用并出具有关的证明。

4. 申报论著一般应是自第六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奖申报截止日期（2013年7月31日）以后，至本届申报截止日期（2017年7月31日）之前出版、发表或被采用的。此前确有独到见解、卓有成效，未被历届评奖的研究成果、专题报告，本次也可以申报。

5. 集体撰写的著作及研究报告类论文申报时，作者名单不超过10人，其他论文申报时作者名单不超过5人。

### 三、对申报特别贡献奖的要求

特别贡献奖为个人成就奖。主要评选对象是从价格改革工作开始至今（1977-2017），特别是十八大以来，为价格改革工作和理论研究做出重大贡献的代表人物。

### 四、申报及推荐程序

#### （一）论著申报的推荐和上报材料

论著由下列单位和个人提出：

1. 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价监局及国家发改委有关事业单位；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副省级省会城市价格主管部门和价格协会、中国价格协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
3. 中国价格协会理事；
4. 中国价格协会会员单位；
5. 具有经济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中国价格协会理事本人的论著或以中国价格协会会员单位名义申报的论著，可以自荐。推荐或自荐应说明论著在理论上的创新点以及达到的水平，或在实际工作中被采用并取得成效的情况。

#### （二）论著申报材料

1. 申报“论文奖”请提交论文一式3份；申报“著作奖”请提交著作3本。论文电子版请发送到中国价格协会邮箱，邮件文件名前都冠以“薛暮桥”三字。

2. 申报论著请填写有关表格，包括：

（1）作者简况及通讯方式；



(2) 内容提要;

(3) 推荐或自荐意见等。

内容提要及推荐或自荐意见均不超过 500 字。

(三) 特别奖申报推荐或自荐。

推荐者可以是:

1. 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价监局及国家发改委有关事业单位;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副省级省会城市价格主管部门和价格协会、中国价格协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
3. 中国价格协会理事;
4. 中国价格协会单位会员。

(四) 特别奖申报材料

1. 由推荐单位撰写推荐理由(不超过 1000 字)、个人简介、论文论著、工作成果、社会影响等方面的相关材料;
2. 填写相应表格。

(五) 截止时间和接收单位

1. 申报起止日期为评奖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31 日止。
2. 申报论著请寄到中国价格协会“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办公室收。
3. 由地方价格协会(学会)和直属分会(专委会)初选推荐的,可由其寄送。

## 五、评选及奖励

1. 中国价格协会聘请有关专家学者，组织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评选分初审和复审两个程序。评选委员会于2017年11月底之前完成评选工作。

2.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将向获奖者颁发证书奖牌和奖金；编辑获奖论著选集。



中国价格协会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

2017年5月3日

附件 2:

## 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论著奖申报表

论文或著作名称			
推荐单位或推荐人			
作者姓名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电子邮件	
职务职称		邮 编	
通讯地址			
内容提要			
推荐、自荐意见 (可另附纸)			
论著出版、发表情况 或研究成果被采用 情况(附有关证明)			

注: 1. 推荐单位, 请写明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加盖公章。

2. 推荐人, 请写明工作单位、职务职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

附件 3:

### 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特别贡献奖申报表

推荐单位			
被推荐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电子邮件	
职务职称		邮 编	
通讯地址			
由推荐单位撰写的推荐理由（不超过 1000 字）、个人简介、论文论著、工作成果、社会影响等方面的相关材料（可另附纸）			
推荐单位意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加盖公章			